肇庆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申请调整2025年肇庆新区财政预算的函

市财政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调整预算的规定，在预算执行中需要增加举借债务数额的，应当进行预算调整;各级政府对于必须进行的预算调整，应当编制预算调整方案;预算调整方案，应当提请本级人大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为准确反映财政收支变动情况，将2025年第一、第二批新增债务限额和再融资债券额度纳入本级预算管理，需对经肇庆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肇庆新区2025年年初预算进行调整。

一、市下达肇庆新区2025年地方政府债务额度情况（详见附件1）

根据《肇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第1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肇财债函〔2025〕16号）精神，市财政局下达肇庆新区2025年第一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79,300万元，均为专项债务额度。根据市第二批次新增债务

限额分配工作计划，市计划分配新区2025年第二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33,699万元，均为专项债务额度。

二、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详见附件2）

（一）第一批次79,300万元。

1.新建珠海至肇庆高铁高明至肇庆东段项目（肇庆新区段）2,700万元;

2.肇庆市大型产业集聚区（肇庆新区片）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5,500万元;

3.肇庆新区临港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工程2,500万元。

4.肇庆新区2025年土地储备第一期项目68,600万元。

（二）第二批次33,699万元。

其他项目33,699万元，按照发债项目执行。

三、再融资债券额度分配情况

根据2025年再融资债券申报计划，新区2025年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发行规模上限2,169万元，全额属于再融资一般债券（详见附件3）。

四、预算调整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事项。

2025年，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由年初预算的124,150万元调整为126,319万元，调增2,169万元，主要是再融资债券资金转贷收入、债务还本支出各调增2,169万元，调整后总收支

平衡（详见附件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事项。

2025年，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由年初预算的196,011万元调整为309,010万元，调增112,999万元，主要是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112,999万元，相应安排支出112,999万元（其中：其他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68,600万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44,399万元），调整后总收支平衡（详见附件5）。

五、关于落实预算调整方案和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的措施

本次预算调整方案经批准后，肇庆新区将严格按照政府债务管理要求落实相关工作。**一是**督促加快支出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压实各有关部门主体责任，加快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尽快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切实发挥债券资金对经济的拉动作用。**二是**积极筹措资金，保障还本付息。全方位挖潜增收，多渠道筹集资金，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统筹更多财力保障到期债务本息资金，维护政府信誉。

上述调整，请贵局审核后按程序报市人大审批。

特此函致，请予以办理。

附件：1.2025年肇庆新区新增债务限额分配情况表

2.2025年肇庆新区新增专项债券项目安排情况表

3.2025 年肇庆新区再融资债券额度情况表

4.2025 年肇庆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总表

5.2025 年肇庆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总表

肇庆新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